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一艘船舶

Jincheng (本公司擁有約54.34%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與賣方訂立該協議，按購入價40,500,000美元 (約315,900,000港元) 收購該船舶。該船舶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期間交付予Jincheng。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 該協議

##### 買方

Jincheng為一間船舶擁有之公司，並為Jinhui Shipping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擁有其約54.34%權益之附屬公司。

##### 賣方

賣方為一間日本人擁有之私人航運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據董事會所知及所信，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之第三者。本集團於該協議簽訂日期起計之過去十二個月內，並無向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購入或出售任何其他船舶。

#### 收購事項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之該協議，賣方同意出售及交付該船舶予Jincheng，而Jincheng則同意向賣方購買及接收該船舶。該船舶為一艘載重量52,961公噸，於二零零三年由日本株式會社大島造船所建造及現於巴拿馬註冊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該船舶擬於交付後由Jincheng作出租用途，以賺取營運收入。

#### 代價

該船舶之購入價為40,500,000美元 (約315,900,000港元)，並由Jincheng以下列方式支付：

- (1) 為數4,050,000美元 (約31,590,000港元) 之按金將於簽訂該協議日期後三個銀行工作天內存入Jincheng與賣方之聯名銀行戶口，並將於該船舶交付時發放予賣方；及
- (2) 餘款36,450,000美元 (約284,310,000港元) 將於該船舶交付時支付。

該船舶之購入價將以美元現金支付，現預期購入價中約70%將以銀行融資提供資金，而約30%則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購入價乃參考由本公司之船舶經紀提供目前類似種類船舶市值之資料及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交付

該船舶現正為賣方履行租船合約，而該租船合約最遲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完成。該協議訂明該船舶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期間交付。Jincheng自該船舶交付時起，至該租船合約完成，將可就該租船合約按比例收取租船收入。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倘該船舶延遲交付，Jincheng有權撤銷該協議，而賣方則須盡快將按金連同應計算之銀行利息全數退回Jincheng。

## Jinhui Shipping之擔保書

Jinhui Shipping (Jincheng之間接控股公司) 將向賣方擔保Jincheng會按照該協議履行其責任。

##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國際性船舶租賃、擁有船舶及貿易。該船舶為一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收購事項可助本集團集中維持裝卸設備更完善及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隊，並將有助進一步完善現有既年輕且現代化之船隊，以滿足客戶與日俱增之需求。本集團目前擁有十一艘現代化及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現代化之巴拿馬型船舶。於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有十三艘新增之新造及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一艘二手之好望角型船舶、兩艘二手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二手之大靈便型船舶交付，其中六艘將於二零零七年交付、三艘將於二零零八年交付、兩艘將於二零零九年交付、四艘將於二零一零年交付及兩艘將於二零一一年交付。

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會認為該等條款及條件均屬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本公司相信目前市況下為進一步擴充船隊之適當時機，使本集團可賺取更多營運收入。

## 一般事項

儘管已多次正式要求賣方提供有關該船舶於緊接收購事項前兩個年度之應佔溢利淨額資料，惟Jincheng仍未獲得該等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收購事項進一步資料之通函，將於合理及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所用之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該協議收購該船舶；
「該協議」	指	Jincheng與賣方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就收購該船舶訂立之協議備忘錄；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好望角型船舶」	指	一艘載重量約為150,000公噸或以上之散裝乾貨船舶；
「本公司」	指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大靈便型船舶」	指	一艘載重量約為45,000公噸之乾貨船舶；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Jincheng」	指	Jincheng Maritime Inc.為Jinhui Shipping之全資附屬公司；
「Jinhui Shipping」	指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擁有其約54.34%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挪威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巴拿馬型船舶」	指	一艘載重量約為70,000公噸之船舶，及專為僅細小至能夠通過巴拿馬運河而設；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超級大靈便型船舶」	指	載重量約為50,000公噸之乾貨船舶；
「賣方」	指	Jubilee Line S.A.為一間於巴拿馬註冊之公司，及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Usui Kaiun Co. Ltd. (一間駐於日本塩竈市之家族擁有之船舶擁有及管理私人公司) 之全資附屬公司。Usui Kaiun Co. Ltd.為日本北部最悠久之商船擁有人；
「該船舶」	指	一艘載重量為52,961公噸，於二零零三年由日本株式會社大島造船所建造及現於巴拿馬註冊之散裝貨船「Belpareil」；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及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貨幣，並按1.00美元兌7.8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